

董事

本公司有四位執行董事、兩位非執行董事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王忠勝先生，40歲，自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註冊成立以來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策略，並擔任本公司監察主任。王先生一九八四年於天津大學畢業，持有工程學學士學位。於一九八四至一九八九年間，彼在天津市重點工程指揮部工作。由一九八九至一九九六年間，彼在天津市經濟體制改革研究所工作，進行工業及經濟研究。一九九六至一九九八年間，王先生任職於中國私人公司天津市宏安房地產有限公司。王先生亦為聯盛投資董事以及聯盛公司之獨立人士。

楊睿先生，29歲，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負責本集團之業務策略。楊先生於一九九六年在天津大學畢業，持有技術經濟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高級經理前，取得渥太華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唐潔女士，36歲，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任副總經理，負責本集團財務規劃。唐女士在一九九一年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主修會計研究。一九八九年至一九九二年，唐女士出任開聯公司之會計員工。於一九九二至一九九六年間，唐女士於天津明達房地產開發公司工作，而其後於中國私人公司天津市宏安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工作至一九九八年，負責會計工作。自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成立以來，唐女士任職本公司會計師及財務部副總經理。

付壽剛先生，38歲，自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成立以來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技術經理，負責設計及建設管網。付先生一九八八年畢業於天津大學，持有工程學學士學位，主修城市燃氣及熱能工程及天然氣研究。一九八八至一九九八年，彼於天津天鋼集團有限公司設計部門任職設計師。

非執行董事

胡茂杰先生，50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胡先生於一九八二年畢業於華東化工學院，主攻煤業，並於一九九九年獲威斯康辛國際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一九七零至一九七六年於河北省一間中學任教，一九七六至一九七八年在某銀行會計部工作。一九八二至一九九八年，彼任天津市第一煤氣的廠書記及廠長。由二

零零零年起，彼任職天津市天然氣集團副總經理及總工程師，負責技術營運及研發，現時亦為天津陝津天然氣集輸公司及天津濱海天然氣集輸公司董事長。

宮靖先生，39歲，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宮先生畢業於天津大學，持精密儀器系光電子專業研究生碩士學位。一九八九至一九九三年間，彼加盟天津光電通信公司為主管及其後獲擢升為分廠副廠長及後來成為外經處處長。一九九三至一九九四年，彼為天津天馬娛樂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獲擢升為天津天馬科貿總公司助理總經理暨執行經理。於一九九四至一九九六年，宮先生出任天津新技術產業園管理委員會的外經外事處副處長。於一九九六至二零零一年期間，彼曾先後任職天津市人民政府副市長秘書、國家信息產業部副部長秘書及天津新技術產業園區管理委員會主任助理多個職位。自二零零一年起，彼為天津津聯投資貿易有限公司及津聯集團有限公司的投資發展部總經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君潞教授，49歲，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教授於南開大學畢業，一九八二年獲經濟學學士學位，一九八五年獲金融學碩士學位。馬教授其後於一九八七年獲加拿大 McMaster University 頒授經濟學碩士學位，一九九三年於南開大學取得金融學博士學位。一九九九至二零零零年，馬教授出任富布賴特高級訪問學者，在美國哥倫比亞大學任教並進行研究及學術交流活動。彼其後擔任教授並為經濟學部副系主任，馬教授亦為天津力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山東華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四川拓普軟件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羅維崑先生，64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維崑先生一九六四年畢業於清華大學土木工程系，同年繼續攻讀研究生，於一九六七年獲研究生畢業文憑。其後於一九六八年至一九六九年擔任中國醫藥工業公司武漢分公司技術員，一九六九年至一九八五年先後擔任國家醫藥總局湖北製藥製劑分廠的技術員、副科長、科長、工程師和副總工程師。一九八六年至一九九二年任職天津市第二煤氣廠，期間曾任高級工程師、科長和副廠長，一九九二年至二零零零年擢升為天津市公用局副總工程師，兼任天津市燃氣管理處總工程師。羅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三月退休後，還曾任天津市燃氣管理處和天津市燃氣規劃辦公室顧問。

羅先生目前是中國城市煤氣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城市燃氣協會科技委委員、天津市城市建設委員會技術顧問委員會委員。

監事

本公司設有監事會，主要職責是監察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包括董事會、經理及高級管理職員)履行職責。監事會的功能為確保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行事符合本公司、其股東及僱員的利益及不作違反中國法律或組織章程的行為。監事會於股東大會向股東匯報。組織章程賦予監事會權力審查本公司財務狀況；進行監督以確保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職員執行公司職務時不違反法律、法規或組織章程的行為；要求糾正任何對本公司或董事、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層的利益有害的活動，提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行使組織章程規定的其他職權，及如適當，代表本公司委任律師、註冊會計師或註冊執業審計師，以便協助監事會行使權力。監事會現時由五位成員組成，其中一位是僱員代表。監事會現時成員為：

監事

王仕明先生，52歲，監事，一九七零至一九八二年於公共交通一廠財務科任職並獲擢升為財務科科長。一九八六至一九八八年，彼於經濟管理幹部學院進修。其後彼於一九九二年成為公交總公司財務科科長。自一九九二至二零零零年，彼為公用局財務處審計處處長。其後，彼一直任職天津燃氣集團有限公司會計師和天津濱海中油燃氣有限公司監事。

常建先生，38歲，監事，畢業於北京經濟學院，主修安全工程研究。於一九八六至一九九四年，彼於天津造紙總廠出任助理企業管理經理。其後彼於天津頂益國際食品有限公司任職企業管理經理直至一九九九年。其後，彼一直任職本公司的企業管理部。

沙錦程先生，59歲，監事，一九六八年於上海化工學院畢業，主修基因工程。畢業後，彼於天津油漆總廠在塗料技術方面工作至一九七九年。自一九八零至一九八一年間，彼於北京國際經濟管理學院攻讀國際經濟管理。彼其後自一九八二至一九九一年於天津市化工局長遠規劃處及自一九九二至一九九六年於天津市外經貿委外資處工作。自一九九六年起，彼於津聯集團有限公司投資部出任副總經理。

獨立監事

齊寅峰教授，65歲，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獨立監事。齊教授一九六二年於南開大學畢業，持管理學士學位，畢業後至今任教於南開大學，曾任管理學系助理主任與中法企業管理幹部高級培訓中心中方協調員。一九八三至一九八五年期間，齊教授於加拿大約克大學以企業管理訪問教授身份任教，並以訪問學者身份在北美、歐洲及亞洲多間大學任教。一九九零年，齊教授獲國家科技委員會頒發科技進步三等獎。齊教授自一九六二年起擔任天津市系統工程學會助理董事及天津市管理學會執行董事。二零零二年一月，齊教授完成中國證監會與清華大學共同舉辦的獨立董事培訓班。

張旗先生，40歲，二零零二年十月獲委任為獨立監事。一九八一至一九八五年期間，張先生於中國工商銀行天津市分行工作。一九八五至一九八八年，張先生於天津廣播電視大學攻讀工業企業管理。一九八九至一九九四年，張先生於天津作家協會任職監事，由一九九四年起，張先生擔任天津新世界廣告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

合資格會計師

郭純恬先生，29歲，本集團之公司秘書及合資格會計師。郭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銀行學會普通會員。郭先生持香港科技大學商管學士學位，現為香港科技大學(中國商業研究)研究生。郭先生加入本公司前曾任職 N.C.R. (ASIA) Ltd.、航天科技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王氏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鵬信管理有限公司等國際性機構，擁有多年審計、企業融資及財務管理經驗。郭先生在加入本集團之前為東僑地產發展有限公司及中國游艇會發展有限公司之財務總監。郭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加入本公司。

高級管理層

施亮先生，35歲，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是副總經理及董事會秘書。彼於上海科學技術大學取得物料科學學士學位及中國人民大學商學院管理碩士學位。彼曾分別任職於江蘇南通電容器公司及電子工業部基礎產品司。彼亦曾於江蘇華容電子集團公司擔任國際合作部副部長及董事會秘書的職位。彼亦於聯合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歷任項目經理、高級經理及執行董事助理。

趙彤先生，31歲，於天津財經學院畢業，持有經濟及商業學士學位。一九九五至一九九八年，彼任中機華北機械有限公司期貨部經理。一九九八年，彼為津聯集團(天津)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投資部任職高級項目經理。趙先生於二零零二年三月起加入本公司出任公司副總經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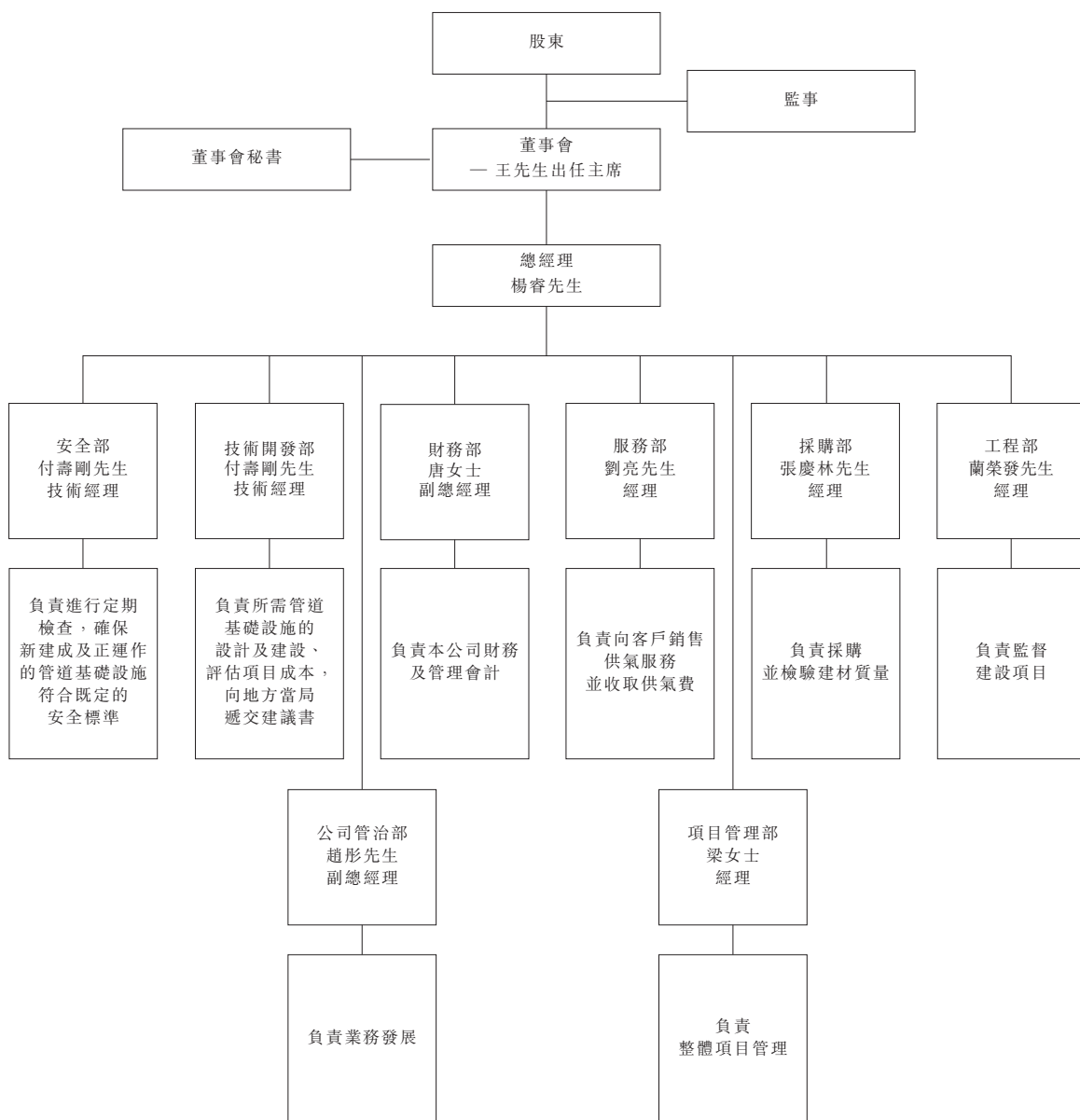
張慶林先生，52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出任採購部經理。張先生在一九八零年於天津紡織學院畢業。張先生加入本公司前，曾在多間紡織生產公司工作，在工廠經理與項目經理方面積累逾18年經驗。

劉亮先生，43歲，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加入本公司，出任服務部經理。劉先生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八零至一九八五年曾任職天津市國棉二廠之銷售經理。劉先生其後任職天津市河西華通電器公司銷售經理。

梁靖綺女士，39歲，於一九八五年在天津師範大學畢業，持有法律學士學位。梁女士於畢業後在一九九八年前於天津一所高中任教。一九九八至二零零一年期間，梁小姐出任天聯公司的項目管理部副經理，其後擢升項目管理部經理。梁女士在本公司項目管理部門大展所長，積累豐富的項目管理經驗。

蘭榮發先生，48歲，於一九七八年在大連海運學院畢業。蘭先生加入本公司前，於一九七九年至二零零三年一月在天津市管道工程集團有限公司第二分公司任職。自二零零三年二月起，蘭先生在本公司工程部任職經理。

本集團的管理架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3至第5.25條的規定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訂定其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君潞教授與羅維崑先生組成。馬君潞教授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閱本公司的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就此方面，審核委員會成員將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合資格會計師、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本公司的申報會計師及核數師緊密合作。審核委員會亦需就該等報告及賬目反映或可能需要反映的任何重要或非經常性項目作考慮，以及考慮本公司會計師、監察主任或核數師所提出的任何事宜。審核委員會成員亦須負責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

員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的68名員工擔任以下職務：

	截至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管理	11
銷售及市場推廣	25
工程	14
財務	4
行政	14
	<hr/>
總數	68
	<hr/> <hr/>

本集團與僱員的關係

本集團從未遇到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罷工事件而使正常業務運作受到干擾。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僱員關係融洽。

董事及監事酬金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給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26,000元，約佔該年度員工總成本15.5%。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給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314,000元，約佔該年度員工成本總數約21.4%。增薪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於過往年度的業績理想，因此董事與監事獲得加薪以表揚彼等之貢獻。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支付給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總額為人民幣478,000元，佔期內總員工成本約37.4%。

董事及監事的酬金標準須經本公司股東批准。此項酬金政策在上市後將維持不變。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給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1,000,000元。

由於本公司過往年度的業績理想，為表揚董事之貢獻以及反映董事肩負的職責增加，因此董事獲加薪30%。此外，有關數字亦包括了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截至二零零三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而往績期間內則並無錄得該等酬金。根據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服務合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同意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收取酬金。

員工福利

退休福利計劃

根據中國法規的規定，本集團須向中國地方社會保障局管理的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按僱員基本薪金的20%作出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符合退休福利計劃的相關規定，除此之外再無任何支付實際退休前福利或退休後福利的責任。退休福利計劃負責退休僱員全部現有的退休福利責任。

本集團根據有關法規及規定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及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為人民幣20,094元、人民幣31,786元及人民幣30,724元。

根據天津市政府頒佈的房屋津貼計劃，各個人僱員可享有基本金額人民幣680元。本集團與僱員向天津房屋基金局管理的房屋津貼計劃分別作出相等於基本金額若干百分比的供款。根據房屋津貼計劃，本集團於往績期間向房屋津貼計劃所作供款分別約為人民幣31,942元、人民幣46,801元及人民幣28,425元。本集團於往績期間並無作出供款，但已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有關金額作出撥備。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清償往績期間的住房津貼。根據天津房屋基金局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六日就支付未繳已撥備住房津貼而發出的確認函，本集團毋須就已撥備未付的住房津貼繳交罰金，故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確認，本集團毋須就延遲付款而繳交罰金。

根據有關為現有僱員提供醫療保險計劃的有關中國法規，為每名合資格僱員的基本供款額為人民幣680元。本集團與僱員向醫療保險計劃作出基本金額償款。本集團根據有關法規於往績期間所作供款分別為人民幣6,399元、人民幣13,337元及人民幣12,397元。

本集團退休僱員的醫療福利由社會保險機構提供，本集團在此方面並無任何責任。